

# 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 和諧--活力--智慧--創新

---

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有關申請106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前導學校協作計畫一案

教務處(教學&設備)

發表人:

張貼在 : 2017/5/26 16:35:57

說明:

- 一、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106年5月2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60057469號函辦理。
- 二、 為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國教署自104年度補助參與旨揭計畫之國民中小學，分階段規劃及試行課程內容，並從試行過程中檢視修正。
- 三、 106學年度旨揭計畫將參與學校區分為核心學校、中堅學校及導入學校三類型，各自將由專案輔導團隊輔導依計畫目標產出不同成果，本案協作計畫及輔導人力配置請參攷。
- 四、 為使參與學校瞭解計畫內容及協作事項，國教署委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召開學校說明會，時間地點如下：
  - (一) 臺北場：106年6月2日(星期五)下午1:00-3:30，假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至善樓國際會議廳辦理。
  - (二) 高雄場：106年6月5日(星期一)上午9:00-11:30，假左營蓮潭國際會館會議室辦理。
- 五、 前揭說明會報名請於106年5月31日(星期三)中午前至網頁(網址 [Ghttps://goo.gl/p7ZQFw](https://goo.gl/p7ZQFw))完成報名，另檢附學校說明會流程如附件2。